#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文件

漓院政学工〔2019〕258号

## 关于开展我校 2019 年度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抓学生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,各单位: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、全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,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,进一步加强学生工作科学化、规范化管理,提升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效,根据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(中发〔2016〕31号)、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》(教党〔2017〕62号)、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(教育部令第43号)、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办法(试行)》(漓院政学工〔2019〕134号)等文件精神,结合学校实际,决定开展2019年度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抓学生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,具体通知如下:

#### 一、考核范围

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。

#### 二、考核内容

- (一)组织领导与制度保障。
- (二)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。
- (三)学生日常管理与学风建设。
- (四)学生资助工作。
- (五)学生就业指导与服务。
- (六)专业化发展。

考核指标体系的具体内容见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19 年度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抓学生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自评 表》(下文简称"考核自评表",详见附件)。

#### 三、考核方式及程序

(一)成立考核工作领导小组(2019年12月10日前)

组 长: 邓志平

副组长: 蒋远宏

成 员:汤 靖 王 瑞 林凤凤 陈丹丹 董芳云

张紫晨 韦俊志 姚 荣 陈 彪 卢日霞

(二)自查自评(2019年12月20日上午前)

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对照考核自评表,客观公正地开展自查自评工作,认真总结 2019 年以来抓学生工作情况,填写考核自评表,撰写个人述职报告。

### (三)召开述职评议会议(2019年12月27日前)

- 1. 现场述职和评议。召开现场述职评议考核会议,由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依次现场述职,每位副书记述职7分钟。参加评议人员对所有参加述职人员现场进行评议打分,述职人员也做自我评议打分。参加现场评议人员包括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,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、党总支副书记、全体辅导员、学生事务部全体人员。
- 2. 分数构成。考核分数由自评和现场述职两部分分数加权构成,其构成比例调整为: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自评占 35%,现场述职评议占 65%。以上两项所得分值折算为百分制后,85分(含)以上为"优秀"、75(含)—85分为"合格"、60—75分为"基本合格",60分(不含)以下为"不合格"。优秀比例不超过 40%。
- 3. 确定结果。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汇总评议情况,确定考核结果。

有关现场述职评议的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#### 四、考核结果运用

考核结果作为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2019 年度绩效考核评价观测点之一。

#### 五、其他事项

请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将个人述职报告(2000字以内)和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9年度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抓学生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自评表》于2019年12月20日(星

期五)上午12:00前报送(电子版和纸质版)至学生事务部, 联系人: 陈丹丹, 邮箱 2819130681@qq.com,电话 3696200。

附件: 2019 年度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抓学生工作述职评议 考核工作自评表

>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19年12月20日